**2022年度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七、名词解释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预算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6.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7.一般公共预算 “三公”经费支出表

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0.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1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1. **2022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部门职责**

1.负责市本级城市规划区内（含鹤城区）和指导县（市、区）燃气管理工作；

2.负责宣传贯彻国家、省、市燃气管理的法规、标准、政策；

3.负责城镇燃气规划、计划的制定、修订及组织实施；

4.负责燃气企业、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及燃气设施改动行政审批的审核及管理工作；

5.负责对燃气企业经营单位及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的监督；

6.负责燃气经营单位及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企业从业人员的职业技能资格培训工作；

7.负责供气事故应急预案的制定、修订及组织实施；

8.为建设工程提供造价管理服务。

9.贯彻执行有关工程造价法律、政策，按时准确发布建安材料价格信息。实行动态管理，对造价从业人员、造价咨询机构进行统一管理、监督、检查，做好定额解释、仲裁服务工作。

10.负责处理上级主管部门交办的其它事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是由原怀化市燃气管理办公室与原怀化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合并成立的作为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内设科室为：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编制情况：28个财政全额拨款的事业编。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属于怀化市城乡和建设管理局的二级部门预算单位：“纳入2021年怀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包括：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二级部门）”。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2年部门预算包括本单位预算内的收支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见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以及经营收入、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2022年本单位收入预算400.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00.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压减公用经费和专项支出后，同口径对比，收入较上年增加66.06万元，增长19.73%，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人员经费增加。

（二）支出预算，2022年本单位支出预算400.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400.93万元，支出较上年增加66.06万元，增长19.73%，主要原因是工资普调，人员经费增加。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400.9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0.00万元，占0.00%；科学技术支出0.00万元，占0.00%；社会保障和就业0.00万元，占0.00%；卫生健康支出0.00万元，占0.00%；节能环保支出0.00万元，占0.00%；住房保障支出0.00万元，占0.00%；城乡社区支出400.93万元，占100.00%。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340.93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128.66万元、津贴补贴0.36万元、绩效工资81.60万元、基本养老保险33.70万元、住房公积金25.27万元、其他交通费7.20万元、工会经费17.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5.78万元等；

（二）项目支出：2022年年初预算数为60万元，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其中：《怀化工程造价》 40万元，主要用于《怀化工程造价》编制和发行费、工程造价咨询费等。燃气专项整治费20万元，主要用于燃气专项整治工作等。

五、政府性基金支出情况

2022年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预算**

2022年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4.3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4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1.82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减少，原因是厉行节约。

**（二）机关运行经费**

     2022年城乡建设事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42.00万元，压减公用经费后安排33.60万元，同口径对比，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3.11万元，下降8.47%，主要原因为持续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相关细则精神。办公费及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增加主要用于：其他交通费7.20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5万元等。

**（三）政府采购情况**

2022年怀化市城乡事务建设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按照市本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2年我单位整体支出400.93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2个，其中：《怀化工程造价》40万元，燃气专项整治费20万元全部实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五）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1.截至2021年12月31日，我单位无共车辆0辆。单位无价值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2、2.2021年，本部门拟新增资产具体为：电脑及打印机6万元、家具用具6万元。

3、2022年，本部门无新增车辆，无新增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和专用设备。

**（六）一般性支出情况**

1.2022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为1万元。

2.2022年本部门培训费预算为2万元。

3.2022年本部门无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等预算。

七、专业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预算表**

1.2022年预算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预算公开表

2.2022年怀化市城乡建设事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表